◇生活札记

## 病 友

檀长乐

我和他真的是同病相怜,都是先小痛,后大痛,最后痛得死去活来,万不得已才进了医院。只不过我比他幸运一点,我的结石是颗粒型的,而他却是泥沙型的。这就意味着我只要做简单的腹腔镜手术——在腹部打几个小孔,把仪器伸进去,把结石拿出来,然后贴上创可贴,就完事了。术后第二天,父亲带弟弟来看望我,我就能下床陪他们吃饭。

而余银兄却苦了,腹部拉开了一尺多长的口子,下手术台时,鼻孔插着氧气管和胃管,手上吊着药水和血浆,腹部挂着引流袋,裆部接着导尿管,瘦小的身子窝在被子里,露出一张苍白的脸,看得人心惊胆颤。

两三天后,他终于放屁了。那个屁虽然不声不响,但对于他和他的夫人康大姐来说,却不亚于春雷。我非常清晰地记得,他用耳语般的声音挣扎着说,我放屁了!康大姐似乎不敢相信,盯着他看了一会,反问道,真的?他"嗯"了一声。康大姐愣了一下,连忙跑到医生办公室高呼,27床放屁了!医生过来问了情况,吩咐可以吃流食,要少吃多餐。

每天打饭时,康大姐总是端回一盆稀饭,喂完他以后,剩下的自己吃,菜是咸菜。一日三餐,顿顿如此,只是康大姐在中餐和晚餐时,多吃两个馒头。我看了不忍心,便让妻把为我做的汤多送一些过来,分一份给余银兄。开始他们一再推辞,我说做汤不就多加一碗水吗?这么见外做什么?这样才把他们说服。后来有朋友请我参加饭局,我多了一份心思,离席时把那些几乎没动筷子的菜——打包,带回病房。我记得头一回带的是一份红烧排骨,一份红烧鱼块,康大姐打开饭盒一看,连忙塞到我

手中。我问为什么。她说这么好的菜,你留着自己吃。我说这是我吃不下的。她将信将疑地望着我的脸。我真诚地对她说,是真的!这时她才双手捧着饭盒后退了。

一周后我出院时,余银兄浑身还插着许多管子,不能动弹。康大姐把我一直送到楼下, 我的车开出好远,她还站在原地没动。

-两个月后的一个上午,同事说有位农村 妇女找我。我出门一看,原来是康大姐,她站 在门口,正用草帽当扇子扇着风,脚下摆着一 堆东西。我连忙将她请到办公室。她坐下后, 四顾我办公室的摆设,感受中央空调的凉气, 说,你真是前世修的好,这么享福! 我岔开话 题问道,今天怎么有空到城里来了?她说跟便 车来买种子,顺便给我带了一壶香油,一捆菠 菜,还有几十个鸡蛋。我连忙道谢。她一听声 音就高了,说,老陈住院时,你对他那么好,我 这顺便带点家里出的东西给你,只是尽点心 意!我只好说好好好。茶还没喝几口,她就要 走。临别时,我掏了200元钱给她,让她给老 陈买点营养品。她像怕被钱烫了一样直缩手, 说什么也不要。僵持到最后,两个人都脸红脖 子粗的。我假装生气地说,你要是不接,就把 东西带回去! 我边说边把她朝车上推,让司机 把她送走了。

天气转暖,接到康大姐的电话,说等会到城里来,顺便带只老母鸡给我。接过电话,我就和妻子翻箱倒柜地找出许多平时穿不上的衣衫,包成两个大包,又把朋友回礼的两瓶酒和一条烟拿上。见面时,康大姐看见我从车里拿出这么多东西,猛然间好像傻了一样,半天才吞吞吐吐地说,你这个样子,叫我怎么受得住啊!



## 那株金银花

魏海霞

春日午后,办公室里多了几枝金银花,缕缕清香仿佛无形的手在招摇,椭圆形的叶片碧绿如玉,叶片上的细毛茸茸的,如婴儿的脸一般新鲜润滑。洁白的花朵或二三成对,或三五成群,若纤纤玉指稍稍合拢指尖又舒展分散,嫩黄的花蕊嵌在白脂玉一般的花瓣中。

真想伸手去抚摸,又怕手一碰就化了。城里现在很难寻到这样的花了,目之所触多是时尚名贵、色彩缤纷的花。金银花是乡野的小家碧玉。只适合篱边、屋后、墙角、田边。

上小学时,村庄的三十多户人家,和我同龄的有七八人,上学、放学都是浩浩荡荡。我们穿过村庄,走过长长的一段田埂,再翻过一座小山坡,转过一条大塘埂,就远远望见学校。那天,一



群人在放学路上遇到一棵根断了的小树苗,他们看了一眼就走开了,我却把小树苗捡了起来。走过大片的田畈,田里只剩下收割后的稻茬,田沟里有清冽的水潺潺流过。背阴的一段居然冰还没有化。我们欢呼着奔过去。掰开一块冰,放在嘴里咂咂有声。我一手紧握着小树苗舍不得丢。

那一天,隔壁的一个跛脚叔叔带回一位漂

亮姑娘,叫杨大红,粗粗的辫子拖得很长很长,整个村庄的人都跑来看热闹。他的娘一边发糖一边笑,往日老是流泪的眼现在眯成一条缝。这位叔叔在七八个月时,他的娘出门上工,把他放在火桶里坐着,他娘回来的时候,孩子的一只脚已经被烫坏了,后来走路时一直拄着一只木拐。再后来,他便外出了,也不知道干什么,居然带回了这么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。

我在旁边看热闹,有人正好看到我手中拿的小树苗,说那是金银花。再一看,他们就哈哈笑了:根都断了,还有什么用? 扔了吧,这是种不活的。我才不管他们怎么说,抡起锄头开始挖坑。母亲也摇摇头说:"你就是犟,根都断了还能活?何况这里都是麻沙谷,什么都不长,你那是白费力气。"我力气小,坑挖得浅,好歹栽上了,找来一个破鸡罩罩着。母亲在一旁嬉笑,"如果你栽活了,我就杀个老母鸡给你吃。"还没等到金银花直起软塌塌的身子,杨大红的父亲找来了,带人把抱着门框不撒手的女儿拖走了。

朝来暮去,鸡来啄,鸭来扒,那株金银花居然神奇地长叶、爆枝、开花,很多姑娘媳妇闻着香气绕道而来,摘下几朵,别到衣襟上、耳朵后,或养在清水的碗里。我剪几枝金银花插在破酒瓶里,香气慢慢悠悠,氤氲在黄泥巴的土屋里,粗黑的饭桌,昏暗的油灯,瞬间就明亮了,心里也满是欢喜。

一年又一年,金银花由之前细细的一根,爆成一大簇,再后来爬上墙,沿着墙头开到了墙外,占据了大半院墙,花藤竟然和人的小腿一般粗,一树繁花成为杂乱小院中最美的风景。



春水之上 孔祥秋 摄

## ◇人物素描



程向前

虽然二爷去世有些年头,但我时常想到他。

对于他的生平,我没有太多的了解,据说他曾任过 民国伪职,任职时间不长,有说是保长,有说是甲长, 我没有深究过,也不想深究,只把他当成普通读书人, 在我眼里,他是我身边所能见到的、最后一个有着夫子 气质的长辈。

父亲兄弟共四个,大爷去世得比较早,没见过,父亲排行老三,小爷我也没见过,因为他去世时我还没出生。家人说,小爷从小聪慧,才气初露,全家人把重振家族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,供他读书至当时的安庆师范,但天不遂人愿,就在新中国建立前夕,小爷在一次假期返家途中,偶遇风寒,到家后竟一病不起,病逝时才二十个年头,家人陷入天塌般的悲痛。

父辈的上两代经营过田庄,曾拥有几十亩良田,有固定的佃农,也经营过药店,店号"盛隆",鼎盛时期,雇用过五六个朝奉(即店员),每月都派人到安庆进货。有年夏天,离家不远的河流暴发洪水,家中的药材来不及转移,大多数遭受浸泡,致药效大减,因一时无资金购进新药,药店生意急转直下,终于人不敷出,不得不辞退所有店员,关门大吉。剩下的田庄生意,也由于经营不善,只好将田地变卖,从此家道衰落,但也因祸得福,土改划成分时,二爷家划为中农,父亲一家划为贫农。

二爷是读私塾出身,曾做过多年的私塾先生,在我记事时,他仍在离家较远、交通闭塞的深山里教私塾,以微薄的收入维持一家人生计,每逢年过节,可以看到他用手臂夹着一把黄油雨伞,一路风尘,不紧不慢地赶回家中。后来有了全日制学校,私塾渐渐退出历史舞台,二爷就赋闲在家,或看书,或做些力所能及的事。

我家与二爷家住在同一栋房子里,共一个堂轩,几乎天天可以见到他。二爷性格虽然严肃却不乏温和,平时说话不多,说起话来慢条斯理、一板一眼的,感觉很特别。我经常看见他戴着老花镜,用消瘦的手捧着竖版线装书,抑扬顿挫地朗诵着古文。如果看到小孩子打扑克牌,他也会凑在一旁观看或指点,嘴角向上微笑着,显得和蔼可亲。我一直没见过他发脾气,但有两次,他因为我受到父亲的痛打而出面相护,并厉声斥责父亲的粗暴行为,这也许是我想念他老人家的原因之一。

二爷粗通医术,擅治蛇毒疗疮以及正骨,我亲眼见过他用一把特制的铁钳,在蟾蜍身上取出白色的浆液(即中药名蟾酥),蟾酥的毒性较大,将它涂在黑色膏药上,可增加治疗疗疮脓毒的疗效,他还经常采一些草药,为家人或乡亲们免费治疗一些常见病。有一次,母亲用手拔茶叶草时,被毒性很强的"土巴蛇"咬伤,二爷不知用了些什么草药外敷,几天就痊愈了。

给我印象最深刻的,是他写毛笔字的时候。平时,远近人家的婚联,寿联,挽联等都会找他代笔,他来者不拒。写得最多的是春联,除夕前两三天,附近人家不约而同地拿着几张红纸前来求字,二爷不慌不忙,拉开方桌,拿出一方硕大的砚池,倒水研墨,毛笔一般会准备两支,一支斗笔,用于写大字中堂,即"天地君亲师",一支大楷用于写普通对联。

二爷写字时,正在上小学的我,全程地跟随在旁边,为他研墨牵纸,看他如何运笔,如果说,我现在的书法有些水准,除了学校老师的启蒙外,与这些时候的耳闻目染潜移默化有很大关系,这是我怀念他的又一个原因。